

## 实际控制人

### 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

致：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4日、2022年1月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知悉上述情况，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目前，万里股份正筹划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后续将开展审计、评估工作，目前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同时本次重组尚需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本人不存在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等。

本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你公司股票。

实际控制人：



2022年1月5日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

致：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4日、2022年1月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本公司已知悉上述情况，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目前，万里股份正筹划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后续将开展审计、评估工作，目前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同时本次重组尚需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等。

本公司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你公司股票。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5日

